

证券代码：300608

证券简称：思特奇

公告编号：2022-073

债券代码：123054

债券简称：思特转债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思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 2022 年 8 月 23 日，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90% 的情形，已触发“思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2、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思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思特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23 年 2 月 23 日），如再次触发“思特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3 年 2 月 24 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思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思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思特转债”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90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公开发行了 271.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思特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7,100.00 万元。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0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9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初始转股价格为 16.49 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后，“思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12.63 元/股，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完成了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222,176 股，思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12.6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3 月 29 日起生效。

根据《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后，“思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10.46 元/股，自 2022 年 5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二、“思特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修正程序

修正程序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思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股票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 “思特转债” 转股价格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思特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在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23 年 2 月 23 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3 年 2 月 24 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思特转债”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思特转债”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